**“潮涌大运河”首届装置装饰设计艺术大赛参赛**

**承诺及免责声明**

“潮涌大运河”首届装置装饰设计艺术大赛参赛组委会：

本人/本团队 作为参赛选手/参赛团体向组委会做出承诺和声明如下：

**一、参赛承诺**

本人及本团队所有成员（以下简称“承诺人”）充分知晓“潮涌大运河”首届装置装饰设计艺术大赛参赛（以下简称“大赛”）参赛要求及参赛规则，同意遵守大赛组委会及各协办机构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并向大赛组委会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人提供的所有参赛资料（包括并不限于所在单位和团队成员信息、参赛作品及其图片、设计理念等）所含内容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所提交的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有关材料上的签字或印章均是真实有效的，有关副本材料、扫描件均与正本材料一致。

（二）承诺人已知悉大赛报名条件，并承诺已符合大赛的报名条件且在参赛过程中始终保持符合该条件。

（三）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系由承诺人独立设计并完成，承诺人对其拥有合法权利。承诺人提交的参赛资料的任何部分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不含任何诽谤或非法材料，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权利纠纷，不存在任何抄袭、侵权行为。

（四）承诺人无条件同意大赛组委会对承诺人提供的数据、信息、材料及有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的经营状况、主创人员或独立设计者个人情况、作品形态及理念）等的真实性进行调查及核实，承诺人将全力配合并及时提供证明文件、数据等资料。因承诺人不配合致使相关真实性无法核实的不利后果由承诺人承担。

（五）自将参赛资料送交大赛组委会之日起，即许可大赛组委会可以将其参赛作品及资料在非商业用途下通过各种方式向社会展现并用于活动投票、评比宣传及大赛结束之后的各项活动。

（六）承诺人免费授权大赛组委会对承诺人在大赛活动现场进行摄影、摄像并将包含有承诺人肖像的摄影、摄像作品制作成各类资料用于大赛宣传途径，并允许大赛组委会后续使用作品进行宣传、展示等。使用的媒体包括但不限于电视台、电台、电影院、互联网、影视光盘宣传品、报纸、宣传手册、杂志、户外媒体和公关资料等。承诺人承诺不就大赛组委会行使上述权利提出任何主张或对因此形成的作品主张知识产权。

（七）承诺人承诺已充分知悉大赛旨在选拔不超过32个优胜个人及团队，并理解大赛组委会为保证项目质量之目的而享有进一步补充大赛规程以及对部分奖项空缺或减少的权利，大赛组委会不负责设计费及其他费用的发放。组委会对奖项设置和奖金分配享有最终决定权。

**二、免责声明**

（一）承诺人知悉参赛可能存在各种的各种风险和意外，并已对相应安全风险作出审慎的评估，这些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交通事故、天气改变或自然灾害等引起的风险、物品丢失、作品在运输拆装及布展过程中可能造成的损坏、承诺人可能出现的各种自身身体突发状况、其他可能面临的危险或意外和事故等。承诺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及可能造成的意外作品损坏；且同意非因主办方、承办方、协办方原因造成的伤害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损失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与大赛组委会无关。

（二）赛事期间除主办方组织的集体活动外，因个人原因所发生的任何后果和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三）承诺人如有违反以上参赛承诺，大赛组委会有权随时取消承诺人的参赛资格，对因此给大赛组委会造成的损失，承诺人需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承诺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免责声明，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主创人员（签字）： |
|  | 日期： |